

德清县 2025 年义务教育学校阳光招生工作方案 公众参与调查公示

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受德清县教育局委托，对德清县 2025 年义务教育学校阳光招生工作方案开展重大决策社会风险评估工作。现将本项目相关信息进行公示：

1、**决策名称：**德清县 2025 年义务教育学校阳光招生工作方案

2、**决策内容：**为平稳有序地推进全县义务教育学校阳光招生工作，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省市招生政策，德清县教育局制定《德清县 2025 年义务教育学校阳光招生工作方案》制定本实施方案。坚持“户籍优先”“同城不择校”“权利义务对等、梯度服务”等原则，进一步规范义务教育学校招生行为，确保招生过程的公开、公平、公正，促进公民办协调发展，切实保障本县户籍适龄儿童少年和符合积分入学条件的新居民学生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

3、**征求意见对象：**受项目实施影响的公民、法人和其它社会组织。

4、**征求意见内容：**①拟决策项目对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影响；②拟决策项目对当地村民生产生活的的影响；③拟决策项目对社会稳定的影响；④利益相关者的意见与建议。

5、**评估单位：**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毓烨

联系方式：13335720058（微信同号）

6、自公示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可通过上述联系方式，以电话、短信、微信等形式提出对本项目的诉求。

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10 日

